

##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112年第4次處務會議紀錄

時間：112年4月26日(星期三)上午9時

地點：第1會議室

主席：范煥英處長

紀錄：金○鈺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 壹、獻(頒)獎

- 一、表揚本處當選臺北市政府112年模範公務人員，工程總隊宋○文二級工程師兼工務所主任；表揚本處推薦參選人員，東區營業分處嚴○興三級工程師。
- 二、表揚本處推薦參選臺北市政府112年度優秀青年公務人員，東區營業分處蘇○格三級工程師、技術科陳○叡四級管理師。
- 三、表揚本處當選臺北市政府112年優秀工友，西區營業分處陳○嘉業務士、北區營業分處王○筌技術士(由謝○叡技術士代理受獎)；表揚本處推薦參選人員，南區營業分處簡○軒技術士。

主席致詞：

水處能順利推動各項業務，端賴所有同仁的努力與配合，感謝得獎同仁及被推薦參選同仁，請大家持續精進。

### 貳、確認本處112年第3次處務會議紀錄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 參、報告事項

- 一、歷次處務會議指示暨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請公鑒。

(企劃科)

主席裁示：

(一)准予備查。

(二)處務會議指示暨決議事項列管編號：、A1120101、  
A1120202、A1120301、A1120302、A1120303等5案解  
除列管。

二、為本處主管112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重要報告宣導事項  
案，報請公鑒。(會計室)

主席裁示：

(一)准予備查。

(二)天候枯旱造成購買原水成本增加，請大家擲節開支，  
以確保達成年度盈餘目標。

三、112年3月業務科工作報告，報請公鑒。(業務科)

主席裁示：

(一)准予備查。

(二)請業務科與營業分處共同努力推動簡訊帳單，並加  
強宣導用戶申辦金融機構代繳、行動支付等繳費管  
道。

(三)請供水科特別注意轄區配水壓力的妥適性，避免配  
水量異常突增情形發生。

四、112年3月展業科工作報告，報請公鑒。(展業科)

主席裁示：

(一)准予備查。

(二)請展業科在公館水岸擇一合適地點，選定優質圖紋，辦理美化噴塗作業，除供休憩民眾欣賞外，亦對環境管理具有正向發展的意義。

(三)請展業科巡檢古蹟告示牌，並做必要的更新。

五、本處112年採購案件流廢標暨年度採購計畫執行情形報告，報請公鑒。(供應科)

主席裁示：

(一)准予備查。

(二)請供水科檢視「112年度全服務範圍管線設施、加壓站、淨水場等公共意外責任險及附加險」案契約內容，進行必要調整，並儘速完成標辦作業。

六、第1季公文及民眾陳情案管理報告，請企劃科、總務科報告，報請公鑒。(企劃科、總務科)

主席裁示：

(一)准予備查。

(二)112年第1季公文處理效率退步較多的科室，請確實檢討改善。

(三)針對漏水處理案件逾96小時未完工者，請各營業分處研提能讓民眾瞭解逾時原因的相關機制，並提供說明供客服中心協助回復。

肆、112年4月府會聯繫事項報告(府會聯絡人)

主席裁示：

一、准予備查。

二、各單位承辦議員研究室各項索資時，請在第一時間通知本處府會聯絡人。

三、辦理議員索資案件時，請各單位務必審慎回復內容，並請確實檢視所附各項資料，避免發生文件毀損或檔案遺失等異常情形，造成議員誤解或不必要的困擾。

伍、112年4月輿情報告(新聞聯繫人)

主席裁示：准予備查。

陸、討論事項

一、訂定「臺北自來水事業處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組織及作業須知」一案，提請審議。(技術科、企劃科)

主席裁示：照案通過。

二、「臺北自來水事業處招標審核小組組織及作業須知」廢止案，提請審議。

主席裁示：照案通過。

柒、主席指示事項

請勞安室彙整編撰新冠疫情期間本處各科室的各項因應措施與檢討精進建議，納入KM存參，並請吳能鴻主任秘書督導。

捌、散會：上午10時20分